

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

人權教育分團國小組專輔公開課流程

一、依據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 年 3 月 2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150360045 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建立市級教學輔導實施機制，協助教師實踐課程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2. 輔導團與市內教師互相觀摩、對話，提供教學經驗交流與分享，落實人權教育教學。
3. 提升全市人權教育教學素養，促進人權教育有效的教與學。

三、主題：不是我的錯

四、時間：115 年 05 月 20 日（三）10:00~12:00

五、地點：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 觀海樓二樓 校史室

六、參加對象：教育局同意核予各校參加教師半日公假（課務排代），歡迎貴校對人權教育議題有興趣之 1 名教師報名參加。

七、實施規劃：觀課前說明—教學演示—觀課後座談

八、當日流程：

時間	內容
09：50 - 10：00	報到
10：00 - 10：05	開場致詞
10：05 - 10：25	說課
10：25 - 10：30	休息，移至公開課教室
10：30 - 11：10	公開觀課
11：10 - 11：20	休息，移至校史室
11：20 - 12：00	議課及綜合座談

九、報名方式：請有意參加的教師於 5/19(二)中午 12 時前，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—教師進修研習」報名，名額為 20 名，額滿為止。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
十、配合事項：

1. 為落實環保，請參與教師自備環保杯具，並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2. 若有未盡事宜，請洽國小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專任輔導員鄭偉辰老師 2620-3646 分機 817。